

证券代码：600019

证券简称：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3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6月5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36,798.90万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方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200%。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364%；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183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3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63）《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5）。

鉴于公司内部激励需求发生变化，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

量由 44,000 万股调整为 43,798.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108%，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900 人调整为 1,793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000 万股调整为 36,798.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6894%；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4,000 万股调整为 7,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2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7）。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首次授予日	2026/5/28
首次授予数量	36,798.90 万股
授予人数	1,793 人
授予价格	4.49 元/股
股票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购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首次授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第四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6 年 5 月 28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1,79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798.9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49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本次激励计划实际首次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93 人，实际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798.90 万股。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793 人，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技能等骨干人员。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总量比例	占股本总额比例
刘宝军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39.9	0.09%	0.0018%
周学东	董事、党委副书记	33.9	0.08%	0.0016%
吴军	副总经理	33.9	0.08%	0.0016%
王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3.9	0.08%	0.0016%
彭俊	副总经理	33.9	0.08%	0.0016%
蔡延擎	副总经理	33.9	0.08%	0.0016%
邵林峰	副总经理	31.5	0.07%	0.0014%
王峰涛	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	31.5	0.07%	0.0014%
武凯	总法律顾问	29.1	0.07%	0.0013%
其他核心管理、业务、技术、技能骨干 (1,784人)		36,497.4	83.33%	1.6756%
首次授予合计(1,793人)		36,798.9	84.02%	1.6894%
预留		7,000.0	15.98%	0.3214%
合计		43,798.9	100.00%	2.0108%

备注：邵林峰先生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上聘任为副总经理。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 有效期

本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二) 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限制性股票自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2、解除限售安排

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1/3、1/3 和 1/3，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应与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具体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29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6-48号)，截至2026年5月27日止，公司已实际收到1,793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1,652,270,610.00元。由于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均系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资金到位后实收股本仍为人民币21,782,084,749.00元。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6,798.90万股，已于2026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于2026年6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 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证券类别	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367,989,000	367,989,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782,084,749	-367,989,000	21,414,095,749
合计	21,782,084,749	0	21,782,084,749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限制性股票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经测算，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成本合计为 54,094.38 万元，2026 年-2030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首次授予数量 （万股）	总成本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027 年 （万元）	2028 年 （万元）	2029 年 （万元）	2030 年 （万元）
36,798.90	54,094.38	11,394.88	19,534.08	14,274.91	7,012.23	1,878.28

限制性股票成本将在费用/成本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